杨凌示范区住建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3年,示范区住建局深入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《陕西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,坚持"公开为常态,不公开为例外"原则,结合城乡建设工作实际,及时公开城乡建设、住房保障等信息,加大相关政策的宣传,不断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力度。本年报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3年1月1日起至 2024年12月31日止。

- (一)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。本年度我局通过门户网站发布信息 199 条,维护专栏专题 10 个,发布解读信息 5 条。在"杨凌示范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"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 15 条。政务互动交流中收到政务咨询信息 49 件,全部及时予以处理,答复处理率 100%。
- (二)依申请公开情况。本年度收到依申请公开7件, 网络申请件4件,书面申请3件,已严格按照《省政府信息 依申请公开答复示范文本》在法定期限内办结。
- (三)政府信息管理情况。我局严格按照《政府信息公 开条例》相关要求,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建设。对主动公

开信息以及涉密信息,均建立了严格规范的审核管理制度,明确政府信息公开审核、政府信息公开责任落实等具体规则,有效确保了政府信息公开内容的时效性和准确性。

- (四)平台建设情况。我局为切实加强和规范政务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建设管理工作,整合局网站、微信号等宣传媒介,形成了政务公开统一阵地。截至目前,共有政府网站1个,政务新媒体1个。认真做好陕西省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监管平台系统日常使用工作,常态化开展网站、政务新媒体自查工作。
- (五)监督保障情况。按照"谁公开、谁审查""先审查、后公开"和"一事一审"的原则,严格落实信息审核制度,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前的审查力度。严格实行信息公开责任追究制,确保信息公开工作正常运转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(一)项										
信息内容	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									
规章	0	0	0							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6							
第二十条第(五)项										
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48
	第二十条第(六)项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5
行政强制	0
	第二十条第(八)项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(单位: 万元)
行政事业性收费	1805.85949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	申请人情况							
	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: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,等于第 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自然人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 服务 机构	其他	总计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7	0	0	0	0	0	7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
	(一) 予以	公开	0	0	0	0	0	0	0
	(二)部分 不计其他情	公开(区分处理的,只计这一情形, 形)	5	0	0	0	0	0	5
	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"三安全一稳定"	0	0	0	0	0	0	0
	(三)不予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公开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办理结果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无法 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2	0	0	0	0	0	2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(五)不予 处理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 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
	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 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 申请	0	0	0	0	0	0	0
	(六)其他 处理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总计		7	0	0	0	0	0	7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
	结	其	尚			未经复	夏议直担	妾起诉			复	议后起	诉	
结 果 维 持	果纠正	代他 结果	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 他 结 果	尚未审结	总 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 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3	3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3年, 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序推进, 但还存在一些问题: 主要是信息公开时效性不够。下一步, 我局将进一步提高政府信息公开重要性、及时性认识, 健全和完善政务

公开制度、加强相关政策法规学习,努力提高自身业务能力,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本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。